

满朝风华

孤钵◎著

卸红妆，碰花黄，小女子着男装；
玩阴谋，弄权术，波诡云谲游走朝堂；
凭借三寸不烂之舌，且看莲花灿然开放。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

满朝风华

孤钵◎著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满朝风华/孤钵著. —天津: 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09. 4
ISBN 978 - 7 - 5306 - 5295 - 4

I. 满… II. 孤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58614 号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

邮编: 300051

e-mail: bhpubl@public.tpt.tj.cn

<http://www.bhpubl.com.cn>

发行部电话: (022)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: (022) 27695043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※

开本 700 × 980 毫米 1/16 印张 40 字数 750 千字

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49.80 元 (全二册)

目录

引子	破庙惊魂	◎001	第十三章	士子游湖	◎074
第一章	第一才子	◎003	第十四章	送君礼物	◎080
第二章	满屋春色	◎009	第十五章	京城土皇	◎084
第三章	不是男人	◎015	第十六章	谁是清秋	◎090
第四章	楚京鸿门宴	◎021	第十七章	齐云山人	◎097
第五章	丞相明月松	◎027	第十八章	谁饮谁酒	◎103
第六章	竹林黑影	◎032	第十九章	借酒收兵	◎108
第七章	菜市三雄	◎037	第二十章	以地为席	◎114
第八章	觐见楚皇	◎042	第二十一章	君子之道	◎121
第九章	红玉美人	◎049	第二十二章	林中身影	◎127
第十章	状元金锁	◎056	第二十三章	皇上宠宦	◎133
第十一章	莫愁湖中	◎061	第二十四章	皇上家事	◎139
第十二章		◎068	第二十五章	苟且君臣	◎145





第二十六章	太妃智谋	◎152
第二十七章	飞廉赐宴	◎158
第二十八章	皇上指婚	◎164
第二十九章	入灵均山	◎170
第三十章	寒火金刀	◎176
第三十一章	谁爱上谁	◎182
第三十二章	索玉忠心	◎188
第三十三章	章华宫内	◎195
第三十四章	龙阳癖好	◎201
第三十五章	官中布防	◎207
第三十六章	鸟尽弓藏	◎213
第三十七章	北上焰城	◎220
第三十八章	散布绯闻	◎226
第三十九章	将军望寒	◎233

第四十章	重逢故人	◎240
第四十一章	随行将军	◎246
第四十二章	边关叛变	◎251
第四十三章	去而复返	◎256
第四十四章	智计平叛	◎261
第四十五章	约为誓言	◎267
第四十六章	一叶知秋	◎273
第四十七章	高风美酒	◎279
第四十八章	效法魏王	◎285
第四十九章	鸳鸯馆中	◎291
第五十章	太妃出马	◎297
第五十一章	催心毒月	◎302
第五十二章	相拥相抱	◎308

目录

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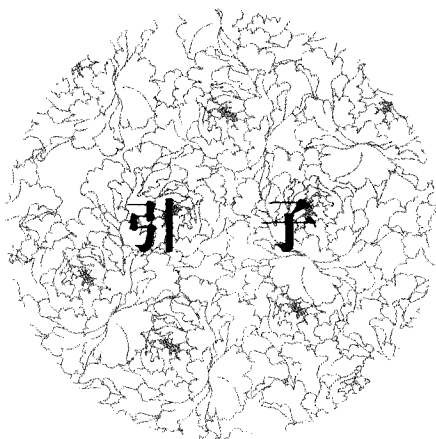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十三章	欺骗的心	◎315	第六十六章	引蛇出洞	◎396
第五十四章	帐中君臣	◎322	第六十七章	全军覆没	◎403
第五十五章	茜妃玛瑙	◎328	第六十八章	男扮女装	◎411
第五十六章	真正传人	◎335	第六十九章	冯广媳妇	◎419
第五十七章	霸王别姬	◎340	第七十章	可是旧识	◎426
第五十八章	贴身保镖	◎346	第七十一章	沉睡苏醒	◎434
第五十九章	皇帝旧时	◎351	第七十二章	君王追来	◎441
第六十章	芙蓉帐寒	◎357	第七十三章	瑟缩君臣	◎447
第六十一章	明月吃醋	◎362	第七十四章	燕主崇台	◎453
第六十二章	明月当空	◎369	第七十五章	燕国国师	◎463
第六十三章	冬日午后	◎375	第七十六章	金吾骑兵	◎468
第六十四章	欢喜合佛	◎382	第七十七章	意外之箭	◎476
第六十五章	雪上加霜	◎390	第七十八章	破庙两人	◎484





第七十九章	山神狐妖	◎490
第八十章	是男是女	◎497
第八十一章	临危不惧	◎504
第八十二章	好好活着	◎511
第八十三章	恩恩相报	◎517
第八十四章	燕歌寄声	◎524
第八十五章	轩轳真气	◎532
第八十六章	与狼同行	◎542
第八十七章	物是人非	◎550
第八十八章	妖仙门主	◎556

第八十九章	乘人之危	◎562
第九十章	命中注定	◎568
第九十一章	关心则乱	◎576
第九十二章	朱江酒楼	◎584
第九十三章	已不重要	◎590
第九十四章	犹未晚矣	◎598
第九十五章	洋蒿深谷	◎604
第九十六章	君王真情	◎610
第九十七章	黄雀在后	◎619
第九十八章	三只手环	◎626



太阳已经向西边偏去，躲向远处连绵的山峦，把半边天都映成了瑰丽的红色。远山重叠起伏，却有一条蜿蜒迤迤的队伍，在红霞的掩护下，就像一条火龙，沿着曲曲折折的山路，蔓延过来。

走到近处，才发现那是一支奉迎送嫁的仪仗队。迎娶的是燕国未来的皇后，送出的是孤竹国王室的宗室女。奉迎队伍的最前边，身着红袍的正副婚使骑在高头大马之上，其后紧跟着的是仪驾、册亭和宝亭。他们执着凤旗、风扇，或是香炉、风伞，光是执伞的侍女就有二十人之众。浩浩荡荡的仪驾之后，便是燕国未来的皇后所乘坐的风车。

整驾风车都是鲜艳的明黄色，镂云鏤金的舆顶高耸着一只单脚而立的凤凰。那凤凰似是引吭高歌，引得顶盖四角的八只凤凰都齐齐衔珠仰视。整个风车都明晃晃的，在夕阳下，显得绚丽夺目，好似神鸟匍匐。

风车的四周各有一名命妇骑在马背上，将风车护在中央；风车的两旁是盛装的扈从，扶舆步行；风车之后则是浩浩荡荡的陪嫁队伍、送亲车舆以及护送军士。

风车车壁忽而响起了轻轻的叩击声，一位骑马的命妇读懂了车内未来的皇后要如厕的信号，上前轻声向车内说道：“小姐，前边不远有一间废弃的破庙，不如到前边稍事休息。”

命妇得到了默许，便向婚使传达了这信息。整个车队都放缓了进程，几个太监先小跑进庙里，拣了一处设起帷帐，放好如意桶，简单收拾后，才退了出去。一命妇护着

未来的皇后步下风舆，未来的皇后掀开头上帷帽的珠帘，对命妇轻语了几句，命妇便差了一个小宫女扶着她进帷帐，自己则留守在风车旁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小宫女才扶着未来的皇后重新出来，一步一步地迈向风车。命妇走上前想要搀一把，未来的皇后却好像无视命妇，连手都没有抬起来。命妇受到冷落，有些意外，侧眼想偷窥未来的皇后的表情，饰以珠翠的帷帽却将未来的皇后的脸都挡住了，哪里猜得到未来的皇后的意思。命妇只好垂手立于一旁，眼看着那怯弱的小宫女，扶着未来的皇后踏着马凳，上了风车，放下了车帘，外面重新响起了开拔的乐声。

只是这庞大的队伍离去的时候，并没有人注意到一个不起眼的宫女，不知什么时候掉了队……



第一章 破庙惊魂

尤其是那双眼睛，眼波溶溶泄泄，如同涓涓流淌着的水波，扔下一颗石子，水纹迭起，足以惊起女子们心里的千层浪。

杨柳池，是孤竹国边陲一个废弃的小镇。小镇上的百姓早就迁徙到地势更高、风水更好的地方去了。

一场秋雨过后，雨后的飞鸟鸣虫叫得格外地响亮，而满地的泥泞冲刷了之前的一切痕迹。镇子里的房屋多已残破不堪，保存最完好的只有镇上的关帝庙。关帝庙是用花岗岩堆砌而成，即便饱受风吹雨淋，也岿然不动，只是因无人打理，庙檐上早已爬满了黄黄绿绿的野草。

宛思秋揉了揉自己有点儿饿扁的肚子，听见那鸟叫声都忍不住咂吧咂吧嘴唇，一边安慰着自己：好了，好了，等下到了杨柳池的新镇子，就大吃一顿，补充补充行囊，再往东走两天，就该出孤竹国的国境了。

宛思秋伸手摸了摸袖子边的口袋，心头一凉，盘缠告罄了！她掂了掂身上的首饰，只有等出了孤竹国的地盘，才可以把这些御赐的首饰当了，再寻别的生计。

作为孤竹国大将军永南王的女儿，宛思秋知道有朝一日会被作为政治联姻的牺牲品而嫁掉。所以从她穿来的那一年起，就想方设法地替自己敛财，等到钱凑够了，就来个卷财私逃，找个陌生的地方过自己富足的生活。

当她得知自己被孤竹国王嫁给燕国当皇后的时候，便知道自己逃离的这一天来了。只是自己过于贪心，一直等待着国王为自己置办的嫁妆和赏赐，以至于到

最后居然错过了潜逃的最佳时间！国王似乎知道她的念头似的，在快要出嫁的日子里，一直派人守着王府。直到出嫁那天，离开了王府，出了京城，走走停停了好几日之后，她才寻了个机会，迷倒了一个宫女，来了个掉包计，得空逃脱。

只是她那搜刮了几年的金银珠宝，全都打了水漂。一想到此，宛思秋就无比地心痛，但也只能安慰自己，钱可以慢慢挣，但嫁到燕国去，这一生可就毁了。怎么着也得珍惜这重生的机会啊！

宛思秋长吸了一口气，想到马上可以离开孤竹国，想到他们再不能逼她去嫁人，想到可以先到小镇大吃大喝一顿，就不再犹豫，也不等庙外的积水退去，就要冲出去。

脚步还没迈开，就听见外边传来一深一浅的脚步声。宛思秋下意识地往回一缩。她听见那脚步声往这边来了，回头一望，只瞄见偌大的关帝老爷雕塑，便拿着包袱，匆匆地爬上供桌，往神像后边躲去。

已经躲好的宛思秋忽然想起，自己干什么要躲进来？听这脚步声，只有两个人，其中还有一个步履轻浮，肯定不会是追她的兵士。看来这几日自己东躲西藏，有点儿草木皆兵了。

宛思秋这时候想要出来，却已经不可能。那两个人已经一前一后跨了进来，只听见一个有点儿阴柔的男声吩咐道：“小玉，赶紧去拾些干柴来，本公子得把湿衣服烤干，如今这样子，实在狼狈。”

另一个声音略显稚嫩，但却清脆温润，便如同他的名字“玉”一样，掷地有声，“公子，这刚刚下过雨，哪里还有干柴可以捡……”

宛思秋心里揣测着，看情形，是一个书生领着自己的书童。

那公子有点儿不满，“这外边下雨，里面是湿的吗？你自己动动脑筋，在这庙里找点儿什么出来当柴烧不就完了！”这公子矫揉造作，喋喋不休起来，“哎，你家公子好歹也是公认的天下第一才子，难道就这样浑身湿答答地见人？那还不被人笑话死！……哎哟，我的绿绮琴啊，被雨淋湿了！”

被叫做小玉的书童只得连忙应声。那公子对于小玉只答应不做事的行为十分不满，马上又斥责道：“你怎么还愣在那儿啊！赶紧，赶紧生火啊！信不信我晚上抽你！”

在神像后面的宛思秋虽然见不着两人的面，可是听到一个书生说要抽自己的书童，无法抑制地便联想到原先看过的一些小说，脑子里无可避免地浮现出一幅香艳的画面。宛思秋赶紧制止自己这种漫无边际的想法。她不得不盘算着，万一那书童找柴火找到这里来，一眼见到她，她该寻个什么样的理由比较好。

宛思秋竖起耳朵，听见小玉放下背囊，脚步声忽远忽近，到处翻腾着东西。她正警惕地等待着，却听外边忽然有一阵疾风驰过，只听见小玉哎哟一声，应声倒地。那公子啊地惊叫一声，“你是……”话没说完，就一声惨叫，伴随着金属碰触到实物的嗤的一



声，然后扑通一声，重重倒地，再无声息。

宛思秋心底一寒，大气都没敢出。尽管她身为大将军的女儿，看到的血与杀戮不算少；尽管社会的冷漠，能让人对无关自己的旁人的死生变得麻木，但却更让她珍惜自己的第二次生命。

过了好久，直到确认外边再无声响，宛思秋才思虑再三，大着胆子探头往外一看，心陡然一突。只见一个华服男子倒在血泊之中，殷红的血从脖子上一道深黑色的血口子往外冒了一地，染红了几块地砖。

宛思秋忍不住摸了摸自己的脖子，没想到刚才还在这里念念叨叨的公子，一眨眼就变成了死人一个。她忍不住在心里默念了三声“阿弥陀佛”，幸亏自己有先见之明，躲在了神像之后，谁知道杀他的人会不会也顺道把自己给灭口了。以那杀手高超的武功，迅雷不及掩耳之速，两秒钟内解决了两个，连给公子说话的时间都没有，那捏死自己还不跟捏死蚂蚁一样简单？

她盘算着该什么时候出去。出去早了，不知杀手还有没有在附近；可若是不走，要是再被别人发现这庙里有两具尸体，自己哪里还脱得了身？

正犹豫间，却只见眼前一晃，宛思秋定睛一看，旁边那个扎着双髻的青衣书童翻身坐了起来，揉了揉自己的后脑。原来那杀手只是把这个小书童暂时打晕了。

宛思秋心里石头落地，看样子，这个杀手只是针对公子，倒不累及无辜，那么自己大概也没什么性命之忧。

那书童小玉已经奔到了公子旁边。因为背对着宛思秋，看不到他的表情，只能瞧见他抬手探了探公子的鼻孔。

小玉并没有如宛思秋所料地大叫一声，蜷缩到角落去，而是不屑地喊了一声，“这么容易就死了？”那声音里还有点儿稚嫩。只是这冷漠的声音从一个十几岁的书童口里说出来，总让人有点儿不自在。

宛思秋心想，这个小玉八成是被公子虐待得够呛，才会对他的死这么冷漠。现在公子一死，以后晚上终于不用被他折磨了。

宛思秋心里暗道，你快些走吧，别看这具尸体了，赶紧逃离你的噩梦吧，这样我也好趁机开溜啊。可是小玉似乎没有走的意思。他忽然想到什么，伸手在那尸体身上一阵乱摸，里里外外都不放过。

宛思秋心想，这个书童不会已经被逼得有点儿变态了吧。她伸长了脖子，只瞅见他从尸体衣襟里翻出一个荷包。小玉把那荷包往地上一倒，宛思秋的眼睛都要直了。荷包里滚出了一地的猫儿眼、祖母绿、玛瑙、珍珠……宛思秋看着每一颗都比蚕豆大的宝石，想要不动心都难。

谁料那书童抖了抖荷包，却好像没找到他想要的东西似的，转身抱住旁边的书箱，

把书箱里的书本都扔了出来，衣服散了一地，在书箱最底下寻到了一个绸布包。那布包裹着一个匣子，匣子一打开，宛思秋差点儿就要惊呼出声了。

这匣子里的珠宝比起公子荷包里的宝石，更胜一筹！宛思秋见过不少珍宝，她一眼就相中了最上面的一枚仙人楼阁金钗。自己的嫁妆里也有一枚一模一样的，是孤竹国国君赏赐，价值千金。可惜自己只顾着逃出来，别说那枚金钗没能顺带捎上，便是预先准备在身上的几个银锭子，也都告罄了。

眼瞧着小玉把匣子里的珠宝全都翻了一遍，宛思秋的口水都要滴到地上了。小玉翻了一会儿，还没有找到自己想要的东西。他低头看了一眼公子，终于觉得留在此地不妥，便不再寻找，而是把地上的宝石又重新拾起来，放进荷包，合上匣子。

宛思秋看他收拾完，眼看着就要挟带私逃，再也按捺不住，出声道：“喂，见者有份！”小玉正把匣子往书箱里放，猛地听到背后冷不丁地冒出声音，吓了一跳，手一松，怀里的匣子啪嗒落地，匣子里的珠宝首饰散落开来。

宛思秋看到满地琳琅的珠宝，恨不能弯下腰和大地来个亲密接触。看样子老天爷倒也没有把自己逼到绝路，这不，在自己快要山穷水尽的时候，又给自己送钱来了。

宛思秋心情大好，毫不理会还没从惊恐中恢复过来的小玉，一上前就眼疾手快地抢了那支仙人楼阁钗，轻轻拍了拍灰尘，幸好，没有摔坏。

她对着小玉嘻嘻一笑，稍稍放粗了嗓子说道：“这可是江湖上的规矩，见者有份。喏，这些珠宝首饰，咱们俩一起平分了！”她说得十分豪爽慷慨，倒好像这些珠宝是她的。

小玉瞪着一双汪汪的大眼，怎么都没想到关帝像背后还躲着一个人。小玉上下打量着眼前一身男装的宛思秋，只见“他”身着一件墨色长袍，头顶包着一方纶巾，袍子虽是新袍，却比不上自己公子的料子好，看起来也不过是一个穷酸的书生。

宛思秋这几日都扮作男人，倒也没有人对她这看起来有点儿细皮嫩肉的书生表示怀疑。谁让古代的读书人都孱弱金贵得很。眼前这书童显然也没看出宛思秋的真身。

宛思秋刚才只顾把注意力放在珠宝上了，倒没细看这个书童，这时候她也打量了一下小玉。这书童和自己一般高，长得眉清目秀，一双眼睛就如同孩童般清澈见底，稚嫩的脸因为刚才的惊吓，还有些惊魂未定，倒更衬得书童的清纯，宛若一朵出水芙蓉，濯清涟而不妖。

尽管只是一个尚未长成的少年，但眉宇之间已经能令人将他成年后的模样瞧出几分来。但见他灵秀俊俏，不消两三年，定是一个能迷倒一片的美男子。宛思秋盯着他看，尤其是那双眼睛，眼波溶溶泄泄，如同涓涓流淌着的水波，扔下一颗石子，水纹迭起，足以惊起女子们心里的千层浪。

那书童见这陌生人盯着自己看个不停，都被他看得心里发毛了。虽然看对方也不像



是什么大有来头的样子，但公子新死，他心底多少有点儿犯虚，于是强作镇定地说：“你是谁？想干什么？”

宛思秋嘿嘿一笑，“我是谁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知道死的这个人是你家公子。你家公子死了，你身为书童，不但不悲伤，不料理后事，还想趁机携宝私逃。要是让官府知道，少则杖笞三百，多则发配边疆。最糟糕的是，官府寻不着杀你公子的凶手，成了一桩无头公案，到时候把你推出去当那替罪的羔羊，说你为谋夺财物，杀死主人，到最后你连这条小命都没了。”

宛思秋偷睨了书童一眼。小玉的脸色已经有点儿难看，“你，你想说什么？”

宛思秋趁机蹲下，捡起地上的珍宝，“没什么，小兄弟，我这只是善意的提醒。再说了，现在只有你我二人在场，我也算得上你的人证。咱们两个人把宝物分了，就算官府问起，我也可以替你证明清白，好过你一个人申辩啊。”宛思秋不得不佩服自己的脸皮。不过为了自己以后的幸福生活，也顾不得什么廉耻了。自己挑中的财宝，足够自己还算凑合地过大半辈子吧。

小玉自然听明白了宛思秋的意思，说白了就是管他要封口费。小玉眼见面前的书生拼命地往自己怀里揣东西，恨不能把所有的东西都据为己有，便也不甘示弱。自己再不回拿，一定被这个无耻的书生都拿光了。

宛思秋揣了一堆，地上已经没剩什么好东西了。她侧头瞟了一眼已经冷却的尸体，心里想着，这个人究竟是谁啊，看不出来一个普通的读书人能有这么多珠宝。

“小玉，你家公子是谁啊？”

小玉抱着匣子，正捡着被挑剩下的珠宝，心里本就对宛思秋愤愤然，不禁大声道：“不要叫我小玉！”见宛思秋愣在那儿，书童咬牙道，“我有姓的，我姓索。”

“索玉？”宛思秋心想，这名字不见得比小玉好多少，“好吧，索玉，那你回答我的问题。”

“他就是自诩的天下第一才子呗。”小玉回望了一眼血泊中的公子，语气里满是不屑，“哼，天下第一才子董清秋。”

宛思秋想了半晌，一点儿印象都没有，“配得上天下第一才子的，只有楚国的轩辕季老先生，只不过老先生三年前便销声匿迹，没了踪影。”

索玉朝董清秋努了努嘴，“他不就是你口中轩辕老先生的关门弟子吗？只不过人家轩辕季淡泊名利，他则仗着师名坑蒙拐骗！”索玉对已经成为死人的董清秋依旧咬牙切齿。

宛思秋算是明白董清秋这么多珠宝是从哪里来的了。她看到书籍背后那把被布裹得严严实实的古琴，心中一动，刚才听董清秋提到“绿绮”，她记得这把司马相如曾演奏《凤求凰》的名琴是被轩辕季收藏，董清秋既然是轩辕季的徒弟，这把名琴应该不假吧？没想到自己今天竟然能亲眼得见！她怀里的珠宝差点儿又全部掉地。所有的珠宝加起来，

也没有那把琴值钱啊！

宛思秋眼睛放光，立即就扑了过去。索玉以为宛思秋要抢书箱，眼疾手快地把书箱护在怀里，想来那里还有一些银两。宛思秋对几十两银子才没兴趣呢。她一把拽住古琴，对不识货的索玉说道：“喏，那书箱归你，我就勉为其难拿这琴，这样比较公平吧？”

她迫不及待地掀开布袋一角，摩挲了一下手里的这旷世名琴，心满意足地笑了。这琴断纹清晰流畅，轻轻一拨弦，音色沉浑而不失亮透，果然不愧是好琴！今天的收获真是不小。

掂量着自己已经把能捞的都捞得差不多了，宛思秋把琴小心翼翼地背在背上，对索玉似模似样地说：“此地不宜久留，我先走了！”得了这一把名琴，再不消失，到时人财两空，可就亏大发了。

索玉没想到宛思秋说走就走。他背着书箱，看了一眼地上的尸身，一咬牙，也不再犹豫，跟着宛思秋就出去了。



第二章 第一才子

索玉抬头看着宛思秋，忽然明白过来，他现在才是天下第一才子，更是大骇。

宛思秋背着琴，尽管身上的重量陡然增了十几斤，脚步却欢快得很。她想着先到镇上大吃一顿，再走个半天就可以进入楚国的国境。听说楚国人比孤竹国更好音律，这把琴应该能卖个超级好价钱吧？到时候买个豪宅，置些奴仆……

宛思秋想得正高兴，冷不丁地发现索玉就跟在自己后面十几步的距离。宛思秋放慢脚步，他也放慢；宛思秋加快，他也加快。

“喂，你不用一直跟着我。大家各走各的。你这样跟着我，不是惹人怀疑吗？”宛思秋看着索玉那双死死盯着自己行囊的眼睛，心里不禁有些发毛。这书童八成是反悔了，觉得和自己平分珠宝不太划算。

索玉眉头一拧，“这条路又不是你一个人走的，你去镇上，我也要去的。”他紧紧护着胸口，估计还怕宛思秋抢夺剩下的财物。

宛思秋看着小心谨慎却又对自己无可奈何的索玉，心想自己是不是真的有点儿过分，便不再理会他，只是说道：“哦，那你就走你的，别看着我，咱们出了那个庙，就谁也不认识谁啊！”说完也不理会索玉，握紧了行囊，加快了脚步。

杨柳池的新镇就离旧镇不远，从废弃的旧镇往后山上走两个时辰便是。新镇建在半山腰上，再往上翻过这山头，便是楚国的地界。

宛思秋只觉得胜利在望，眼看着前边山上隐隐透

出楼阁屋檐角上插着的旌旗，偌大一个“酒”字让她的肚子又配合地叫了两声。

快入镇子的时候，只见镇口外面一溜站着许多锦衣华服的人，看装束，像是当地的乡绅财主。他们每个人都引颈望向上山的路，像是在等着什么。

宛思秋累得气喘吁吁，一抬头，看到所有人都把目光停留在自己身上，每个人的眼睛里都是疑惑、猜测，接着是窃窃私语。宛思秋被他们盯得浑身都不自在，只觉得情况不妙。她不由自主地加快步履，正想快速通过这群人的时候，忽然听见一个人高声嚷道：“是他！你们看，他背上还背着绿绮琴呢！”

宛思秋心里一沉，完了！坏事了！

其他那些乡绅听到这人的高喊，脸上的疑惑顿时烟消云散，一个个都像是狗熊见到蜜糖一样地围了上来，把宛思秋困在正中央。

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礼貌客套敬仰的笑容，个个作揖头都要碰到地了，“久仰才子大名，今日得以一见，实在是我等之幸。”

“公子不愧是天下第一才子。公子仪表堂堂，相貌非凡，吾等一见，便知公子乃是人中之龙……”这帮人说着蹩脚的文绉绉的话。

宛思秋一看见他们的油头肥耳，便知道是平时猪油吃得太多的缘故。听着这些肉麻的话，她身上立即起了一层鸡皮疙瘩，连连说道：“你们认错人了！认错人了！”

这伙人都是一愣。乡绅们也不曾见过董清秋的模样，只是得到消息说他会路过杨柳池，所以在这里等待。现在宛思秋连连说认错人了，他们不禁尴尬地愣在那里。

又是之前那声音说道：“公子莫要唬我们，你背上明明就是绿绮琴！”宛思秋只觉得背上一动，似是有人挑开了琴上的包布。她慌忙护住自己新收的宝贝，“别动我的琴！”

“公子果然是爱琴之人。”

宛思秋这一举动，加上那人认出了绿绮琴，顿时又把诸人的疑虑给打消了，“素来听说公子不喜人扰，行事作风都十分谦逊，今日吾等总算是受教了。”

“是啊，公子，我们虽然不是什么雅士，但也都对公子敬仰得很，还请公子不要见外。我等在此处恭候公子已久，只为见公子一面……”

这伙肥头大耳的乡绅一个个都表现出对宛思秋虔诚尊奉的样子，让宛思秋顿时不知如何是好。她若是坚决不承认，又怕惹来其他人的怀疑；可要是承认，势必会惹来更多人的注意。

正矛盾着，却只觉得眼前被什么东西照得刺眼，定睛一看，只见一人捧着黑漆木盒，盒子里躺着一块透雕玉璜，看成色至少是汉时的古物。

那人觊着脸道：“这古物原来是一朋友送的，搁在我这里，却也是金子埋进了沙里。公子是高雅之人，古玉配雅士，这点儿薄礼不成敬意，还望公子不要嫌弃。”

宛思秋心里咯噔一跳：这块玉哪里是什么薄礼，这要是搁在现代，还不得卖个几百